

2012年10月25日 星期四

国泰成长优选股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年9月30日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 容，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自2012年7月1日起至2012年9月30日止。

§2 基本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成长优选股

基金主代码 020206

交易代码 020206

基金运作方式 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3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3,564,921.09份

本基金通过精选具有较高成长性和良好基本面的优质企业，结合估值因子对投资组合进行积极调整。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1. 大类资产配置

本基金采用基金管理人的资产配置评估模型(Melva)，通过宏观经济学、金融理论、流动性、估值和行业敞口等因素的相关分析，判断市场风格变化对大类资产配置的影响。

2.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主动管理的投资策略，通过以下几个方面

1) 行业经营方面：关注收入和利润的成长性；

2) 通过动态分析了解财务数据的成长性，并探求其持续性；

3) 看重估值偏低的股票，寻找估值与成长相匹配的标的，从而达到安全边际。

在综合考虑投资组合的风险和收益的前提下，完成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4. 固定收益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定期对固定收益类资产进行配置，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中期的预期收益率，安排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5.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基金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

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

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偏好、交割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将在进行股

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的期货和现货市场的趋同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80%+中证债券指数收益×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的风险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7月1日—2012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274,824.14

2.本期利润 -5,019,814.0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79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824.206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3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利期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间利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12% 1.06% -5.45% 0.95% 1.33% 0.11%

3.2.2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3月20日,截至2012年9月30日不满一年。

2)本基金在6个月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在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张玲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消费升级增长股票型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股票型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股票型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公司投资总监兼研究部总监 2012-3-20 - 12 硕士研究生,CFA,曾任任职于南方基金有限公司,2004年7月至2007年3月就职于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国泰消费升级增长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08年5月起担任国泰消费升级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9年4月至2009年10月担任国泰金盛封闭式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年4月起担任国泰臻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0年5月起担任国泰金鹰增长股票型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年6月起担任国泰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6月起担任国泰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6月起兼任公司投资总监,2012年2月起兼任公司投资总监,2012年2月起兼任公司投资总监。

4.2 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行业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对各个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执行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防范操作风险和利益输送风险。

4.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未发现存在内幕交易、利益输送、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研业绩及行业表现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整体运作表现良好,基本实现了既定的投资目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运营情况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整体运作表现良好,基本实现了既定的投资目标。

4.6 报告期内基金的费用计提、使用情况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费用。

4.7 备查文件目录

1.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3. 关于同意国泰成长优选股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

4. 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5. 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7.2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3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4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5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6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7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8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9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10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11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12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13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14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15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16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17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18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19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20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21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22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23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24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25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26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27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28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29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30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31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32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33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34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35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36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37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38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39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40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41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42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43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44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45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46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47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48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49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50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51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52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53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54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55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56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57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58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59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60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7.61 有存款证明的客户在本基金的申购前,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力争获取超额收益。